

擬訂臺中市北區乾溝子段 79 地號等 31 筆土地 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公聽會開會通知單

地 址：臺中市西屯區市政北七路 186 號 17 樓之 5
(全虹)

新北市保生路 1 號 4 樓之 1 (安邦)

聯絡人：蘇志憲 (全虹)

賴政安 (安邦)

聯絡電話：(04)22528588 分機 203(全虹)

(02)89236788 分機 214(安邦)

受文者：全虹建設股份有限公司

速 別：普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3 月 17 日

發文字號：全虹乾溝子更字第 111031701 號

附 件：公聽會簡報、開會地點位置示意圖

開會事由：「擬訂臺中市北區乾溝子段 79 地號等 31 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」公聽會

開會時間：中華民國 111 年 3 月 28 日(星期一) 上午 10 時

開會地址：臺中市北區忠明路 200 號 7 樓(忠明大樓 7 樓 安城商務中心)

出席單位：詳正本、副本名單

說 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都市更新條例」第 22、32 條、「都市更新條例施行細則」第 8 條規定，舉辦公聽會，應邀請有關機關、學者專家及當地居民代表及通知更新單元內土地、合法建築物所有權人、他項權利人、囑託限制登記機關及預告登記請求權人參加，並以傳單周知更新單元內門牌戶，擬具事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後，連同公聽會紀錄申請核定實施更新。
- 二、公聽會資訊請上網頁(<http://www.yeashin.com.tw/urbanredevelopment/>)查詢。
- 三、有關本案資訊及計畫各章之必要資訊以簡報格式呈現，以雙掛號寄發予相關權利人，實施者並於「臺中市西屯區市政北七路 186 號 17 樓之 5、星期一至星期五，上午十點至下午五點」提供諮詢服務。
- 四、會議簡報併同本開會通知單寄出，請自行攜帶，會議當日不再另行提供。
- 五、有關更新相關法令規定可參閱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/都市更新專區(<https://www.ud.taichung.gov.tw/29091/Nodelist>)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都市更新工程科、臺中市北區區公所、北區健行里何文宏里長、臺中市北區乾溝子段 79 地號等 31 筆土地之土地所有權人、合法建築物所有權人及他項權利關係人、囑託限制登記機關、預告登記請求權人、專家學者 鄭明仁教授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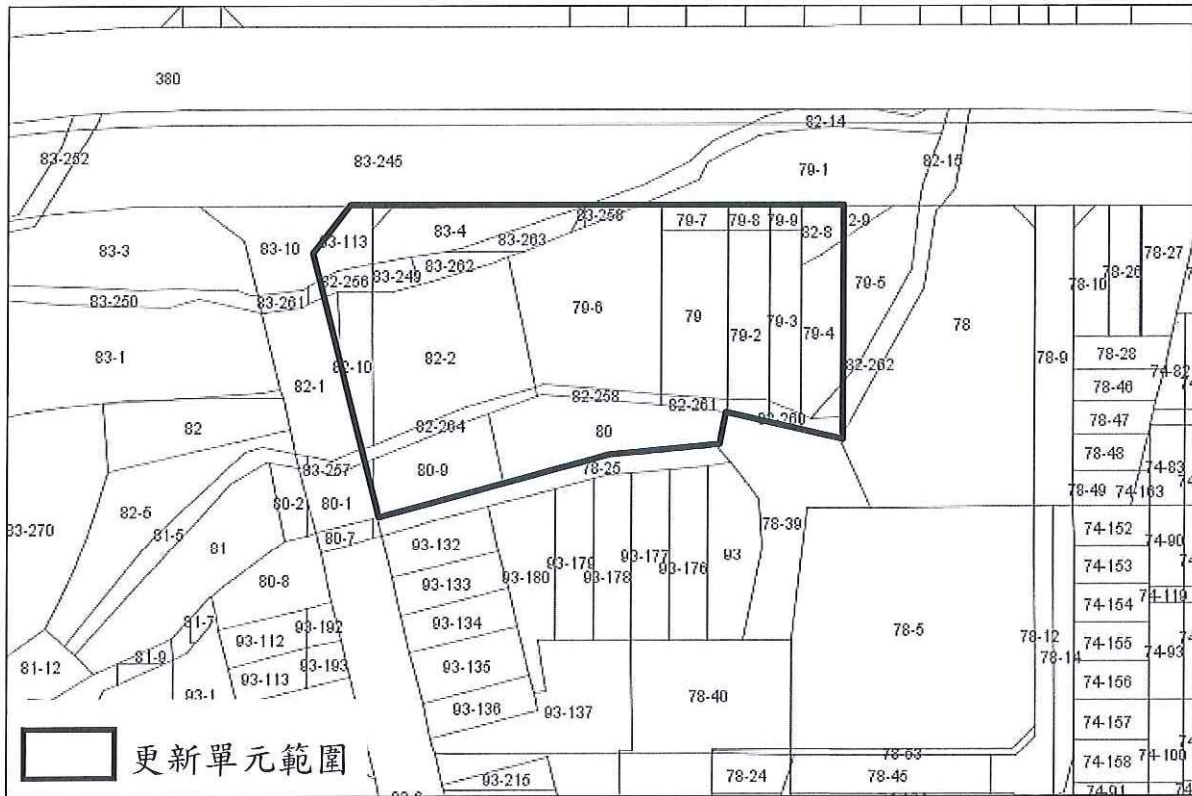
副本：安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許榮江建築師事務所

備註：本會議通知以掛號附回執(雙掛號)寄出。



全虹建設股份有限公司

更新單元範圍



會議地點位置圖

